

2021 年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1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2021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改革工作，收集汇总、统筹协调、跟踪督办社区层面的民生诉求事件。负责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营管理，打造“一站式”社区党群服务中心，统筹区直部门下沉社区的各类服务资源及公共服务工作，提供全方位便民服务。统筹下沉社区的各类行政事务，推动社区“去行政化”。推进辖区民生微实事工作。

（2）按照网格员事件清单及采集操作指引，负责定期采集上传、更新、核查辖区实有人口、法人（机构）、房屋、城市部件、居住人员就业、计划生育等基础信息和各类矛盾纠纷、隐患问题等事件信息。开展日常巡查和专项巡查工作。负责智慧管理指挥平台中的案件分拨、跟踪落实、核实结案。负责网格员日常管理、工作指导、业务培训等工作。协同做好辖区基础网格划分、网格调整、房屋编码等工作。协助上级统计部门和相关单位开展统计调查（除财政口外）工作。协助做好辖区内城中村、三小场所、出租屋的综合整治工作。

（3）负责辖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工作。组织协调城市更新改造项目的实施、城市更新涉及转地补偿协议签订。协调拆迁补偿安置协议引发的纠纷。协助有关部门对辖区城市更新项目进行监管及跟踪管理。组织实施辖区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项目中土地征转、房屋拆迁、安置和土地遗留问题处理

等工作，落实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项目的核查、测绘、确权、评估、协商谈判、签约等工作。组织开展征收项目中土地清理和房屋拆除工作，按计划完成土地移交入库，协助项目建设单位施工。协助处理土地整备和房屋征收中的信访、司法强制执行等工作，妥善处理整备和征收后的遗留问题。协助相关部门做好历史遗留违法建筑初审、补申报工作以及原村民非商品住宅建设后续处理工作。

（4）负责集体经济转型发展、集体资产监管工作。负责股份合作公司监督管理、集中核算、换届等工作。负责产业空间管理工作。负责开展辖区农业用地日常巡查，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参与辖区动物计划免疫、强制免疫工作。协助市场监管部门对家禽批发市场开展动物、动物产品的检疫和监测工作，配合市场监管部门开展农产品检测工作以及动物疫病的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协助开展科普宣传等工作。

（5）承担市政设施的维护和管理。负责辖区内（除市、区主管部门直管）的道路绿化和灯光照明设施维护管理等工作。承担辖区市政服务、清扫保洁、“四害”消杀和垃圾处理工作。负责垃圾分类和减量工作。

（6）负责开展本辖区生物医药企业及园区的党建工作、群团组织建设和人才服务等工作。承担生物医药产业党委日常工作。协调相关部门做好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内企业的劳资纠纷处置、信访维稳、安全生产、城市管理、社会治理等工作。协助有关部门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企业服务联络、企业信息核查、淘汰落后产能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内设 6 个部门：党群服务部、网格管理服务部、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部、集体资产管理部、市政服务部、生物医药产业基地服务部。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69.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153.31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9,815.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823.01	本年支出合计	57	19,823.0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9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86
总计	30	19,835.93	总计	60	19,835.9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823.01	19,82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815.82	19,81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6.69	42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19	76.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0.50	350.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9.67	68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89.67	68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1.47	5,54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1.47	5,541.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153.31	13,153.31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823.01	19,823.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153.31	13,15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8	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8	4.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	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5	1.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1.75	1.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823.08	0.06	19,823.01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815.88	0.06	19,815.82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6.75	0.06	426.69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25	0.06	76.19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0.50	0.00	350.5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9.67	0.00	689.67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89.67	0.00	689.67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1.47	0.00	5,541.47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1.47	0.00	5,541.47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153.31	0.00	13,153.31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823.08	0.06	19,823.01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3,153.31	0.00	13,153.31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8	0.00	4.68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8	0.00	4.68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44	0.00	5.44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44	0.00	5.44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44	0.00	5.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	0.00	1.75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5	0.00	1.75	0.00	0.00	0.00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1.75	0.00	1.7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69.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153.31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815.82	6,662.51	13,153.31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44	5.44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5	1.7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823.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19,823.01	6,669.70	13,153.31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9,823.01	总计	64	19,823.01	6,669.70	13,153.3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69.70	0.00	6,669.7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662.51	0.00	6,662.5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26.69	0.00	426.69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19	0.00	76.1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50.50	0.00	350.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689.67	0.00	689.6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689.67	0.00	689.6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1.47	0.00	5,541.4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41.47	0.00	5,541.4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8	0.00	4.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68	0.00	4.68
213	农林水支出	5.44	0.00	5.4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669.70	0.00	6,669.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5.44	0.00	5.44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44	0.00	5.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	0.00	1.7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75	0.00	1.75
2210109	住房租赁市场发展	1.75	0.00	1.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0.00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发生额。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3,153.31	13,153.31	0.00	13,153.3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153.31	13,153.31	0.00	13,153.31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3,153.31	13,153.31	0.00	13,153.31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13,153.31	13,153.31	0.00	13,153.3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1 年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1 年度总收入 19,835.93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823.0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69.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669.7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新增单位，无上年度数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153.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153.3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新增单位，无上年度数据。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19,835.93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19,823.0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0.0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6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新增单位，无上年度数据。

2. 项目支出 19,823.0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9,823.0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新增单位，无上年度数据。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9,823.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69.7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669.7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新增单位，无上年度数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153.3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3,153.3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机构改革新增单位，无上年度数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9,823.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69.7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784.19 万元，下降 10.5%。主要原因：本年度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民生微实事等项目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153.3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3,153.31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轨道交通 14 号线项目、房屋征收项目、坪山大道综合改造工程项目等资金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原因：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
本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发生数。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未发生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107.83 万元，其中：政

府采购货物支出 32.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75.1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30.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30.7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一级项目 5 个，二级项目 33 个，共涉及资金 6,669.7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组织对 2021 年度“2021 年区级房屋征收”、“2021 年市级房屋征收”等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3,153.31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组织对“路灯管养”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08.53 万元，政府性基

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街道 2021 年度市政路灯设施维护管养项目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项目经费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安排，拨付及时，无滞留闲置现象。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本项目目标相符，无不符合本项目的支出项。根据《坑梓街道 2021 年部门评价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得分 99.42 分，项目运行情况良好。详见附件 2。

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669.7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153.3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好，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公平性基本达到预算目标，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未发现虚列支出和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坑梓街道公共事务中心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城乡社区环境卫生”等项目绩效自评，具体项目绩效评价情况见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9,996.50 万元，执行数 19,82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预算安排开展各项履职项目，保障单位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76.20 万元，执行数为 76.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为下属单位提供基本物资保障，促进机构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

要是：无。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58.22 万元，执行数为 357.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古木保护管理、出租屋消防安全宣传及生微实项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民生微实项目数量未达到年初设定指标值。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年初预算编制准确性，明确项目开展可行性。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786.78 万元，执行数为 764.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辖区内路灯、垃圾中转站、休闲座椅等公共设施的维护管理，提升了市容环境面貌，提供市民休闲、娱乐、锻炼身体的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年初预算维护路灯设施 7,476 盏，实际完成 93.0%；原因是城中村拆迁、修建地铁导致路灯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做好前期实地情况的了解，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480.95 万元，执行数为 5,466.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坑梓辖区内保洁面积达 496.12 万平方米，一年运输清理垃圾达 3.54 万吨，维护城中村等重点“四害”出没地段防治 363.29 万平方米，绿化管养面积达 38.99 万平方米，减少城市生活垃圾污染，净化空气，降低“四害”病媒疾病对人体的危害，并让市民树立保护环境生态的人文意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68 万元，执行数为 4.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基本农田巡查，保护农业用地使用率，减少非法侵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人口普查经费未下达预算，工作未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准确性，跟进经费下达情况，及时变更绩效目标。

2021 年区级房屋征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7,331.67 万元，执行数为 7,33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计划完成项目计划，推进区级房屋征收梓横西路与育新街断头路疏通工程等 19 个项目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2021 年市级房屋征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957.89 万元，执行数为 5,821.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计划完成项目计划，推进市级房屋征收轨道交通 14 号线项目等 3 个项目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附件 1：《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坑梓街道 2021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